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参林”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就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167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7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1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为24.7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989,047,200.00元，扣除承销佣金、保荐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38,387,217.7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950,659,982.2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健验（2017）2-24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67,683.76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91.33万元；2018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7,584.23万元（其中：募集资金项目投入16,448.87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11,135.36万元），2018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759.15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95,267.99万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950.48万元。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募集资金账户的节余资金永久补充

流动资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1,135.36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748.49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以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31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康王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石化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元）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康王路支行	398460100100050145	2,261,422.82	活期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	82040078801800000032	5,223,467.51	活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石化支行	2016023129200886621	0.00	已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	719868994923	0.00	已注销
合计	-	7,484,890.33	-

2、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均已赎回。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信息化建设项目主要是加强公司现有业务的整体集成、优化集团整体管控水平,实现公司信息化和现代化管理的战略需要,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玉林医药物流中心建设项目主要为提升公司仓储物流配送能力,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 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5,000 万元人民币适时购买标的为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1、2017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购买保本固定收益型理财产品-“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1763 期,该产品起息日 2017 年 11 月 1 日,到期日 2018 年 3 月 5 日。该项理财产品 2018 年已到期全部赎回,并确认投资收益 24.99 万元。

2、2017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购买保本固定收益型理财产品-“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1764 期,该产品起息日 2017 年 11 月 1 日,到期日 2018 年 3 月 26 日。该项理财产品 2018 年已到期全部赎回,并确认投资收益 44.25 万元。

3、2017 年 11 月 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购买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2M-新客专属),该产品起息日 2017 年 11 月 2 日,到期日 2018 年 1 月 1 日。该项理财产品 2018 年已到期全部赎回,并确认投资收益 0.35 万元。

4、2017 年 11 月 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购买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新客专属),该产品起息日 2017 年 11 月 2 日,到期日 2018 年 2 月 1 日。该项理财产品 2018 年已到期全部赎回,

并确认投资收益 11.47 万元。

5、2017 年 12 月 12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7,500 万元购买保本固定收益型理财产品-中信建投收益凭证“固收鑫·稳享”804 号,该产品起息日 2017 年 12 月 13 日,到期日 2018 年 1 月 16 日。该项理财产品 2018 年已到期全部赎回,并确认投资收益 16.95 万元。

6、2017 年 12 月 12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购买保本固定收益型理财产品-“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1966 期,该产品起息日 2017 年 12 月 13 日,到期日 2018 年 1 月 24 日。该项理财产品 2018 年已到期全部赎回,并确认投资收益 9.83 万元。

7、2018 年 1 月 4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购买保本固定收益型理财产品-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人民币理财产品(3M),该产品起息日 2018 年 1 月 5 日,到期日 2018 年 4 月 5 日。该项理财产品已到期全部赎回,2018 年确认投资收益 36.69 万元。

8、2018 年 1 月 17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7,500 万元购买保本固定收益型理财产品-中信建投收益凭证“固收鑫·稳享”[1006 号]-14 天,该产品起息日 2018 年 1 月 18 日,到期日 2018 年 2 月 1 日。该项理财产品已到期全部赎回,2018 年确认投资收益 11.79 万元。

9、2018 年 1 月 24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购买保本固定收益型理财产品-“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2094 期,该产品起息日 2018 年 1 月 25 日,到期日 2018 年 3 月 26 日。该项理财产品已到期全部赎回,2018 年确认投资收益 23.06 万元。

10、2018 年 2 月 2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7,500 万元购买保本固定收益型理财产品-中信建投收益凭证“固收鑫·稳享”[1111 号]-30 天,该产品起息日 2018 年 2 月 5 日,到期日 2018 年 3 月 7 日。该项理财产品已到期全部赎回,2018 年确认投资收益 27.12 万元。

11、2018 年 2 月 2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购买保本固定收益型理财产品-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人民币理财产品(3M),该产品起息日 2018 年 2 月 3 日,到期日 2018 年 5 月 2 日。该项理财产品已到期全部赎回,2018 年确认投资收益 35.15 万元。

12、2018年3月8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0万元购买保本固定收益型理财产品-中信建投收益凭证“固收鑫·稳享”[1248号]-32天，该产品起息日2018年3月9日，到期日2018年4月10日。该项理财产品已到期全部赎回，2018年确认投资收益26.39万元。

13、2018年3月8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500万元购买保本固定收益型理财产品-“银河金山”收益凭证2217期，该产品起息日2018年3月9日，到期日2018年6月11日。该项理财产品已到期全部赎回，2018年确认投资收益29.61万元。

14、2018年4月2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购买保本固定收益型理财产品-“银河金山”收益凭证2301期，该产品起息日2018年4月3日，到期日2018年7月19日。该项理财产品已到期全部赎回，2018年确认投资收益42.16万元。

15、2018年4月2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保本固定收益型理财产品-“银河金山”收益凭证2302期，该产品起息日2018年4月3日，到期日2018年6月25日。该项理财产品已到期全部赎回，2018年确认投资收益42.44万元。

16、2018年4月1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6,000万元购买保本固定收益型理财产品-中信建投收益凭证“固收鑫·稳享”[1450号]-62天，该产品起息日2018年4月12日，到期日2018年6月13日。该项理财产品已到期全部赎回，2018年确认投资收益44.84万元。

17、2018年5月8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购买保本固定收益型理财产品-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起息日2018年5月9日，到期日2018年8月8日。该项理财产品已到期全部赎回，2018年确认投资收益34.78万元。

18、2018年6月14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6,000万元购买保本固定收益型理财产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新客专属）固定持有期JG402期，该产品起息日2018年6月15日，到期日2018年9月13日。该项理财产品已到期全部赎回，2018年确认投资收益71.20万元。

19、2018年7月2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购买保本固定收

益型理财产品-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人民币理财产品（2M），该产品起息日 2018 年 7 月 3 日，到期日 2018 年 9 月 3 日。该项理财产品已到期全部赎回，2018 年确认投资收益 15.29 万元。

20、2018 年 8 月 16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购买保本固定收益型理财产品-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人民币理财产品（1M），该产品起息日 2018 年 8 月 17 日，到期日 2018 年 9 月 16 日。该项理财产品已到期全部赎回，2018 年确认投资收益 6.12 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说明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7）2-438 号），以及《关于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补充说明》（天健审（2017）2-450 号），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66,634.49 万元，公司决定用本次募集资金 66,634.49 万元，置换上述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8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结论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认为：大参林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5,066.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448.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99.9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132.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58%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医药连锁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是	80,066.00		80,066.00	15,830.31	76,814.41	3,251.59	95.94	2018 年 12 月 31 日	-5,503.25	不适用[注]	否
玉林医药物流中心建设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618.56	2,318.22	7,681.78	23.18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00	2017 年 7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95,066.00		95,066.00	16,448.87	84,132.63	10,933.3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医药连锁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部分门店开设区域及投资明细的议案》，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医药连锁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进行了部分修改：公司根据当前市场的实际情况，在项目投资额、计划新增门店总数不变的情况下，将原本计划在浙江省、江西省、福建省开设但尚未开设的门店合计113家全部调整到广东省实施，涉及金额1,499.96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7〕2-438号），以及《关于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补充说明》（天健审〔2017〕2-450号），截至2017年7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66,634.49万元，公司决定用本次募集资金66,634.49万元，置换上述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账户的节余资金119,203,085.03元（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具体金额按转出时账户实际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1,135.36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748.49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以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5,000万元人民币适时购买标的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期末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均已赎回。2018年确认的投资收益为554.48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本项目采取边开店、边运营的方式在3年内逐步实施，财务评价计算期为建设期3年，运营期7年，总计算期10年。从项目建设第1年开始测算，预期项目盈利能力逐年稳步提高。预期年均销售收入239,270.50万元，年均净利润18,214.47万元，销售净利率7.61%。根据公司历史开店数据显示，公司新开业的门店市场培育期一般为两至三年，在培育期，由于促销费等费用投入较大，一般会出现亏损情况；另一方面，由于筹办期间开办费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减少了新开门店开办期间的利润。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医药连锁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医药连锁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80,066.00	15,830.31	76,814.41	95.94	2018 年 12 月 31 日	-5,503.25	否	否
小 计		80,066.00	15,830.31	76,814.41	95.94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医药连锁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部分门店开设区域及投资明细的议案》，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医药连锁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进行了部分修改：公司根据当前市场的实际情况，在项目投资额、计划新增门店总数不变的情况下，将原本计划在浙江省、江西省、福建省开设但尚未开设的门店合计 113 家全部调整到广东省实施，涉及金额 1,499.96 万元。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附件 1 之说明。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星明

张星明

李林

李林

